

香港問題的提出與“一國兩制”的定型

黃鴻釗*

一、香港問題的提出

20 世紀 70 年代中後期，香港的發展已如日中天，它的許多經濟指標已居亞洲、甚至世界前列。經濟的發展必然要帶動基礎設施的大規模建設和改造，否則這些就將成為抑制香港經濟騰飛的“瓶頸”。這樣，便在投資商、承包商以及港英政府面前豎起一塊醒目的標牌：新界租約問題怎麼辦？因為香港原有的機場設施、空運量等已經遠遠不能滿足當時經濟發展的需要，新機場的建設如箭在弦，勢在必行。但問題在於：新機場的位置選在新界，須經中國同意，因興建機場需龐大的資金，港英當局自然要向國際銀行集團舉債。經濟專家評估最短的還款期限也要 30 年，而債權人一定要求港府出具有效的保障，即港府需有超過還款期限的土地所有權文件。1898 年的《展拓香港界址專條》在開頭便明文規定：“今中英兩國政府議定大略，按照粘附地圖，展拓英界，作為新租之地。……以九十九年為期限。”¹ 據此，1997 年將使英國喪失統治新界的“法理依據”。這個“法理依據”是港英政府所必需的，惟有這樣，才能使長期攤還貸款有所着落，才能讓投資者信心得以維持。而這都依賴於一個近似“天方夜譚”式的假設：中國政府同意與英政府簽署一個新的“新界條約”，從而使英國在 1997 年之後繼續獲得新界的法律地位。這便是人們所泛稱的“香港租約問題”的由來。

為甚麼它會引起如此大的反響呢？原來，位於珠江口的“東方明珠”共有面積 1,000 多平方公里，而新界(包括大嶼山等周圍島嶼)約佔整個香港的 90% 以上。在 20 世紀 70 年代香港經濟發展的大潮中，毫不諱言，新界為其提供了最為廣大的投資場所。而港九地區(指香港島與九龍)先天就是一個商埠而非設廠辦實業的工業地帶，除其地域狹窄的自然因素之外，所

謂此地投資眾多其實多為外資公司的代理店或海外辦事處，其投注的資金並不大，與在新界的新機場建設、大嶼山新市鎮、將軍澳新市鎮以及新界環迴公路的開發相比，很難相提並論。

走到這一步，“東方明珠”所處的優良的交通運輸環境，亞太地區潛力巨大的經濟發展勢頭以及冷戰時代戰略上的地緣政治考慮，都不容英國人等閒視之。在戰後歲月中，無條件拋棄香港的念頭在英國人看來是絕不可能的。早在 1972 年 12 月，當中國外長黃華向聯合國“反殖民地委員會”重申，“香港是中國領土”後，英駐聯合國代表克勞呈函聯合國秘書長，表示聯大決議並不影響香港的法律地位，“而英國政府對此地位的觀點，已為眾所周知，英國也不會接納其他政府過往曾經對此問題提出或今後將會提出的任何不同觀點。”² 20 世紀 70 年代末，當英倫三島正處於經濟低迷狀態的“英國病”中不能自拔之時，自動撤出香港更是被認為“荒唐”。香港的經濟利益對英國是極其重要的。拿香港在英存放的英鎊儲備來說，1972 年 6 月這項存款達 9 億英鎊，相當於英全部外債的 12%，約佔英格蘭銀行，即英國中央銀行全部黃金和外匯儲備的 27%。據美國《新聞週報》報道，英鎊的近一半的支撐力來自香港，它的英鎊儲備成為當時國際貨幣市場上支撐英鎊地位的重要支柱。儘管自從 1972 年後英鎊與港元脫鈎，實行儲備多樣化，但直到 1974 年，香港仍擁有英國全部黃金和外匯儲備的 1/4 至 2/5。至於從獲得的無形貿易利潤(包括金融、股市、航運、保險等收益)更是數額巨大，據英國外交部 1975 年 12 月 9 日報告，英國在香港的無形貿易每年盈利約 2、3 億英鎊或更多。³

經濟利益的存在是英國人考慮的一個方面，有“國際政治晴雨表”之稱的英國政壇的那些政客們不能不正視現時的大陸和整體國際局勢的狀態，他們也

* 南京大學歷史系教授

認為，在香港問題上，英國人必須面對三個棘手問題：

其一，論實力，中國大陸收回香港易如反掌，遠隔兩大洋的英國鞭長莫及。

其二，論法不論武，按國際法也要承認有效原則。若說港英當局有效統治的話，那也是在港的華人在政府機關、治安機構等自動地有效管理自己，而非英國人的有效統治，佔港人 98% 的華人才是香港的“真正主人”。

其三，不論實力，中國政府即使不收回香港島、九龍，而是依據英國人自己所承認的“法理”——1898 年的《展拓香港界址專條》規定，到 1997 年，只要把界限街以北的土地收回，港九的生存便也成了問題。更不用說，殖民地已成歷史遺物而遭唾棄的世界非殖民化潮流。

至此，所謂的“新界租約問題”拂去其表面惑人的浮紗，露出的則是英國關於香港問題的真面目：“如果英國當局認為時機不利，而香港的保留對英無多大的利益，它會早作出讓步，未必要等到 1997 年才把主權還給中國；如果時機對英有利，拖延是很可能的。不過，深思熟慮的英國政治外交家們都會考慮到 21 世紀的中英關係，英國絕對不會為香港的 600 萬人而放棄 10 億人所能帶來的利益。”⁴ 這是香港政論家在《無情的英國外交》一文中的一段話。看似平淡無奇的話語卻揭示出《中英聯合聲明》草簽前英國人對香港問題所持的心態，那就是盡量在香港獲取最大利益。而在實際的具體操作過程中，卻有着多重的變奏。首先應予重視的是在新界租約問題上，港英政府的策略和目標是符合英國人對殖民地的一貫“堅決不放棄”的傳統風格，以便在殖民地撈足油水，為頹廢的帝國經濟輸血充氣。有關這一點，1975 年 12 月 9 日，英國下議院關於國防及對外事務開支委員會的一次會議中，議員康南對外交及聯邦事務部香港科負責人奧基夫的諮詢，發人深省。

康南問道：“在新界的投資決定是否基於英人繼續統治香港而不受任何日期限制之假定？”

奧基夫答：“現在所能採取的惟一政策是視香港的未來為一繼續存在實體……，此外，別無其他可行的政策。”

這段對話顯示了英國政界內部在新界問題上的不同見解。上引的英聯邦事務部香港科負責人的話語，給了我們一個信號：英國人只有想盡辦法擁有新界，否則只好全部退出。對於新界的“續約”，港英政府很有信心。不僅如此，在港的英資集團也是信心十足。以怡和財團和滙豐集團為首的英資集團，儘管他們想

把資金抽回英倫三島，但英國政府對本土財團的保護，特別是滙豐財團以高於本土財團的價格收購英格蘭皇家銀行的失敗，使他們大失所望。他們回過頭來，改建中區總行大廈，介入香港股市和地產貸款業務；怡和則大舉出擊地產業，標投中區地業，收購廣東銀行大廈等，積極拓展在港業務。之所以如此，就在於英資集團和港英政府有着這樣的共識：中國的“四化”建設，是立足在長期利用香港的基礎上，中國為建設“四化”不能不在香港問題上向英國作出原則性的讓步，而首相訪華定會帶來諸如“續約 30 年”的好消息。

正是揹負着這樣的信心和英資集團的支持，1979 年 3 月 20 日，剛得到女王批准延任的港督麥理浩，受當時中國對外貿易部部長李強邀請，經廣州於 3 月 26 日到達北京進行友好訪問，新聞界的觸覺是敏銳的，在港督離港前，便有媒體斷言，港督此去的主要目的是有關新界、進而是香港的前途問題。對此，老謀深算的麥理浩當然不會表露。到達北京後，他首先小心翼翼地向中國外交部的官員提出“續約”問題，未得到回答。在 3 月 29 日與鄧小平副總理的會晤中，又再次提出“新界租約問題”，希望在已經批出的租約中，將 1997 年之期限刪除，而代之以“在英國統治新界期間，所租土地仍然有效。”⁵ 鄧小平回答“讓投資者放心”。回港後，為安定人心，麥理浩在記者招待會上宣稱：“此次訪華是希望通過接觸獲得一個概括印象，在中國領導人心中，香港將擔任何種角色。這是一次友好訪問，並非為了談判和草擬協定。”⁶ 港方面的輿論平息了，但 6 月 13 日在有關此次訪華結果的英國下議院辯論中卻引起軒然大波。工黨議員馬田詢問此次麥理浩訪華時是否討論過香港這個時代的產物，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畢力嘉的回答是：麥理浩並不是為談判香港問題而進行訪問的，這也並非討論香港問題的適當時機。⁷ 無論如何，“續約”已成肥皂泡，“新界租約問題”至此也告暫停，該是港英當局轉換手法的時候了。

英國人在處理殖民地問題上有多種模式，如緬甸式的完全撤退；印度模式，留下爭端以便在其爭鬥中獲得政治影響力……但是，在香港問題上英國人卻陷入兩難境地。獨立的模式將受到各方的強烈反對，更何況“近百年的發展，新界、九龍這些租地與香港島已完全融為一體，兩地如強行分割，勢必會皆告凋落。但英國又不能把九龍大部分地方與新界併入香港島一道獨立，讓香港島單獨獨立也是不智與不可。”⁸ 如此，英國政治家們不得不在“續約”幻滅後尋找新的

香港模式，我們不妨稱之為“中國—港英政府—聯合國”模式，實施這一伎倆的具體手法，便是借助自 20 世紀 70 年代末以來越南船民湧入香港而形成的難民問題。

實際上，香港的難民問題由來已久。早在太平天國時，就有大批的民主志士把其作為避險和東山再起的基地，國民黨統治時期亦曾有大量難民來到香港。建國後，由於國內政治運動一浪高過一浪，也讓已來港的難民對大陸疑心重重。20 世紀 60 年代前港英政府也認為，一旦大陸局勢穩定，大批的難民將返大陸，因而一直到 20 世紀 70 年代，港英政府都未對難民作過多的關注。第 24 任港督戴麟趾爵士在 1971 年離港回國途經夏威夷東西方研究中心時就曾坦言：政府實際上(對難民問題)難以有長遠的計劃，我們必須做的，或無法拖延的，便以最直接簡單的方式處理，如果可以暫且不理，就採用容忍的態度”。

人們不禁要問，為甚麼英國會選擇在 20 世紀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大肆渲染難民問題呢？的確，這不能不說是他們在政治上的高明之處。簡單地說，這是繼“續約”不成後英人保有香港計劃中的再次嘗試。

首先，20 世紀 70 年代末，由於中越關係惡化直至兵戎相見，越南國內掀起排華風潮，大批船民從海上漂來。港英當局看到在港督訪華、“續約”未果之時，難民問題的解決有可能成為英人保有香港的良機。他們認為，大陸人口眾多，自然難以接受難民。東南亞各國，由於 20 世紀 60 年代輸出“革命”問題，而對共產黨深懷戒心，對華僑亦不信任，更是不肯開方便之門。而如果此時香港打開大門，收民紓難，肯定會成為國際注意的焦點。如果聯合國或其他國家聯合過問此事，則大陸對難民的無能為力使其將逐漸失去對香港處理此事的發言權，而港英則可擔任獨當一面的角色。如此，逐漸地將香港事務變為英人的內政，以後即使形勢有變，最糟也是中國僅擁有主權而喪失管治權。

其次，爭取民心，增加英國在港勢力。難民的湧入，必須撥款支援。錢從何來？當然是慷當地納稅人之慨。既然增加預算，必使港民怨聲載道。而港英政府則可以人道為旗幟，挑起港民對大陸的不滿，從而爭取民心向背。有了輿論支持，必將為未來香港易幟設置強阻力。接下來英倫本土就可恩准港府之請，增加兵力，明為防止非法入境，實則促升港府的權力地位。這也符合港民反對難民湧入的心態，於是“英人佔有形象”愈益明顯。

此外，造成既成事實，大搞港督“形象”外交。

藉難民問題之機，麥理浩四處奔走，呼籲國際的重視和支援，倫敦、華盛頓、日內瓦、紐約……國際政壇中心舞台到處有港督的身影，儼然似“獨立元首”之風格。造成既成事實是英人的看家本領，從他們在馬來半島的殖民史便可管窺之。

很明顯，通過難民問題，“英人管理下的中國自由貿易區的構想並非天方夜譚”，“英人正在努力造一種情勢，其實並非從今日始——使得中共僅憑主權的主張，以達到香港自然移交成為不可能。”⁹ 總之，英人正在試圖努力造成一種“形勢比人強”的現實，疏離港人與大陸的歸屬感，阻撓香港的完整、自然回歸。

新中國成立以後，在冷戰的特定氛圍中，對香港問題一直持這樣的態度：“香港是中國的領土，中國不承認帝國主義強加給中國的三個不平等條約。對於這一歷史遺留問題，中國政府一貫主張在適當時機通過談判和平解決，在此之前暫時維持現狀。”¹⁰ 基於戰略考慮，中國對港採取“長期打算，充分利用”¹¹ 的方針，香港幾乎成了中國惟一的對外通道，它對於打破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對中國的遏制和封鎖作用巨大。也正是在中國這種長期戰略考慮下，即使在“文革”十年間，“香港也只幾個月出了麻煩，到 1967 年便平靜下來。”¹²

1972 年尼克松訪華，中美關係的“堅冰”開始化解。中國的對外政策有了極大的轉折。但在香港問題上，中國政府的政策仍是“長遠戰略”。與此同時，更強調香港的主權屬於中國，香港不是殖民地。1963 年 1 月 1 日，中國外交部西歐司副司長宋之光召見英駐華代辦賈維，對港英當局強迫拆遷、修建東頭徙置大廈表示嚴重關切。此後，中國外交部鄭重指出：九龍城寨是中國的領土，管轄權屬於中國，要求英國政府責成香港當局撤銷拆遷九龍城寨的決定，並停止任何有關拆遷行動。¹³ 1972 年 3 月，在中英正式建交前 5 天，中國駐聯合國代表黃華向聯合國非殖民地化特別委員會主席遞交備忘錄，嚴正聲明：“香港和澳門是英國和葡萄牙當局佔領的中國領土的一部分。解決香港、澳門問題完全是屬於中國主權範圍內的問題，根本不屬於通常所謂的‘殖民地’範疇，因此，不應列入反殖宣言中適用的殖民地地區的名單之內。”¹⁴ 這一正義要求在聯合國大會獲得普遍支持。同年 11 月 8 日，第 27 屆聯合國大會通過決議，批准了聯合國非殖民地特別委員會從殖民地名單中刪去港、澳的報告，確認了中國對香港的立場和要求，排除了其他國家(包括聯合國)參與解決香港問題(如國際共管)的可

能性。1972年10月周恩來在會見英國記者路易斯·海倫時，更進一步指出：“香港的未來一定要確定。租約屆滿時，中英雙方必須進行談判。現在兩國存在着正常的外交關係，英國自然應當在適當的時候參加談判。從中國拿走的領土必須歸還，……中國的政策是不會在這些事情上倉促行事。”¹⁵

毋庸置疑，香港對於中國意義極大。在20世紀70年代末之前，經濟因素是主要的，並隨着中國國內社會發展而日顯其重要性。周總理曾說過：“我們進行社會主義建設，香港可以做為我們同國外進行經濟聯繫的基地，可以通過它吸收外資，爭取外匯。”¹⁶中國剛剛擺脫內亂，尤其是中蘇關係惡化，進而“十年文革”使中國經濟陷入崩潰邊緣之時，香港幾乎成為中國唯一的外匯來源。同時，這一時期內地與香港間的貿易額達到歷史上的最佳時期。¹⁷從香港擔當的戰略角色來看，香港雖然繼續是西方尤其是英國在亞太地區的通訊和情報中心，“但曾經一度是西方敵視對象的中國亦有很強的理由讓香港繼續扮演這個角色，以作為中國與西方溝通的渠道，與外在世界接觸的一外窗口。”¹⁸香港的窗口作用，在美國為首的西方對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嚴格的政治軍事遏制、經濟封鎖時期，其意義是不言而喻的。故而，中國政府不願在時機不成熟的時候，過早地把香港問題列到中英談判的議事日程上來。

總之，考慮這一段時期的中國政府的反應，一方面是中國想通過香港來拓展自己的外交空間，加強同世界的聯繫，開拓更為廣闊的對外經貿途徑；另一方面，也應看到中國政府的堅定立場：香港不是殖民地。中國政府擁有對香港的完整的、永恆的主權！“中國擁有香港主權”立場既然如此堅定，即使港英政府搞“續約”、“難民問題”，中國政府都可“以不變應萬變了”。

自“租約”問題出現以來，英政府就開始不斷就此試探大陸的態度。原可靜待其變的英國人面對中國政府的不主動和新界的發展前途，不得不採取現實主義態度，在對華政策上也日趨靈活。1979年保守黨撒切爾夫人入主唐寧街10號，這個以對蘇採取強硬政策而聞名的“鐵女人”在香港問題上不斷變換姿態，試探的觸角不斷地伸到中國。在麥理浩訪華不久，撒切爾夫人親自拍電報祝賀英國芭蕾舞團訪華演出成功。這可謂英國發出的第一次友善信號。同年10月，中國國務院總理華國鋒在黃華外長陪同下訪問英倫，受到破格接待，撒切爾夫人到機場迎接，女皇親自引導遊白金漢宮。據外電報道，此次訪英雙方並未討論新界

租約及香港主權問題，但雙方在香港的未來問題上達成了共識，那就是維持香港繁榮與穩定。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中英雙方都表示同意就此問題保持接觸，從而實現了從試探到接觸這樣一個具有歷史意義的過渡。

如果以1979年為始端，那麼距離1997不過是時間長河中的一瞬間。對英國人來說，時不我待，主動出擊成了他們此時處理香港問題的主流。在風格上，則是殖民地傳統思維和現實主義的結合，因而使正式會談前的中英交涉一波三折。

既然兩國政府有了保持接觸的共識，英國政府便在有利的英國在港利益的前提下，從中英關係友好的大背景下，通過官員的主動出訪來獲取中國政府的意圖和談判的底線。1980年5月10日至20日，英前首相卡拉漢率眾訪華，從而邁出英官員主動訪華的第一步。他得出的結論是：“中國對此問題並不著急，更不將香港問題作迫切問題或列入優先處理事項程序中”，他認為兩三年後便是解決香港問題的時機，而且相信一定可以獲得一個協議。¹⁹

為配合這種主動，1980年7月港英當局提出《國籍法(草案)》白皮書，它指出，在英屬地的主權消失後，因該屬地而取得的英籍公民身份也隨着屬地主權消失而消失，實際上就是阻止香港當時260萬持有英國屬地公民護照的人移民英國。毫無疑問，這是給港人和中國政府作的一種姿態。結果怎樣呢？1981年3月10日麥理浩在倫敦會晤英外交聯邦事務大臣卡靈頓時說，新國籍法在香港產生一連串恐慌。他促請英國政府盡速處理新界租約問題，挽回投資者信心。4月3日卡靈頓來到北京與中國領導人鄧小平探討香港問題，得到的是與兩年前與麥理浩同樣的回答。他只好在記者招待會上聲稱：再有必要的話，我相信兩國政府將繼續進行接觸。

至此，中英的接觸還停留在外交辭令和英國人的一廂情願中，而在實質性問題上並無清晰的雙方對策交流。英國人坐不住了，訪華官員級別升高，頻率加大，開始新的外交攻勢。1982年元月4日至8日副外交大臣兼掌璽大臣艾堅斯應邀訪華，分別會晤趙紫陽總理、姬鵬飛副總理、張明燦副外長。在香港問題上，掌璽大臣認為：必須與中國談判。為論證這種可能性，同年3月15日英國國會議員代表團訪華，會見了姚依林副總理、彭沖副委員長，代表團促請中國盡早討論香港問題。儘管中國領導人的回答依舊，但很明顯，無論中國和英國都無法避免就香港未來前途作一正面的答覆。4月6日英國首相愛德華·希思再次訪華。

同日，英國《每日郵報》薩金特專欄文章指出：現在英國政府所希望的是某種安排，使中國延長租期比如說50年。交換條件是我們承認中國對整個香港都擁有主權，“我們心目中的香港，將是由英國政府管理，但主權則屬於中國。”²⁰

不僅如此，在人員安排上，港英政府也有了重大調整。1982年5月20日，尤德抵港就任第26任港督。值此香港問題鬧得沸沸揚揚之時，港督的換屆不是偶然。尤德，1924年出生，後就職外交部，曾4次任職於英駐華使館，1974-1978年為英駐華大使。他通曉中國語言，諳熟中國的人情風貌。他的任命無疑是英加強中英關係的重大舉措，從以後的歷史看，尤德的確成為中英有關香港問題談判的核心人物。

縱觀1979-1982年這一段的中英關於香港問題的接觸，從保有主權的“續約”到難民問題掩蓋下的“中國—港英政府—聯合國”模式，直到希思訪華拋出“以主權換治權”，英國人對港態度陰晴難辨，但改善中英關係的舉動卻是有目共睹。明究其理，還必須把香港問題與撒切爾夫人上台後英國面臨的國際環境作一更廣闊的探視。

有人把撒切爾夫人上台後的英國對外政策稱為“撒切爾外交”，而中英關係的改善是其安全戰略中的重要一環。“鐵女人”在其上台之初，正值蘇聯入侵阿富汗、支持越南侵略柬埔寨、發動全球攻勢之際，她不會看不到中國在東邊牽制蘇聯約1/4的兵力，實際減輕了蘇聯對西歐的威脅。而中國在20世紀80年代初也認為，美蘇爭霸是世界動盪不安的主要根源。對中國來說，能對其形成三面包圍的蘇聯具有更大、更直接的威脅。1982年姬鵬飛副總理同艾堅斯的談話中指出“撒切爾夫人領導的英國政府對遏制蘇聯霸權主義的擴張所採取的堅定態度，我們一直給予高度的評價。”²¹ 可以說兩國在反蘇霸權上從不同角度找到了滙合點。中英兩國高級軍事官員“對蘇全球戰略佈置的不斷增強和軍事力量的迅速增長表示關注。他們認為有必要從各自情況出發，努力加強防務，來對付霸權主義威脅，為維護世界和平作出貢獻。”²² 這種戰略上的考慮，使得英國在香港問題處理上帶有顯著的現實主義色彩。前面已述，撒切爾夫人領導的保守黨政府在對外政策上，尤其是對待歷史遺留問題上有雙重的風格，一方面是現實主義的靈活，另一方面則是在重大利益上的頑固。1982年南大西洋爆發的英阿馬島之戰，即顯示了這後一點，表現出保守黨對衰落中帝國的深深眷戀。而英軍在戰爭中的勝利，使得保守黨在選民投票傾向上由4月的34%上升到5月的

51%，並保持繼續上升之勢，因為它滿足了英人特有的自尊和自信。但可悲的是，戰爭勝利也給中英雙方在香港問題上的良性接觸蒙上了一層本不該有的陰影。這一點，《時代週刊》專欄作家皮科·尼爾寫道：1982年9月被福克蘭群島勝利沖昏了頭腦的英國首相瑪格麗特·撒切爾夫人來到北京，有點暈暈乎乎的首相宣稱：英國將忠於有關香港的三個條約。而中國則聲稱主權問題是無法談判的，至此，兩國間的談判陷入死胡同。”²³

對於那三個條約，已是博物館的東西，更重要的是今天面臨的現實。而對香港來說，昔日鴉片煙花吞沒的殖民地，現在已成了由各國人民共同雕鑿出來的“東方明珠”。因此曾經使香港淪為殖民地的條約，已經因時代的變遷和不被承認而不能支配香港的現狀，難道精明的英國人沒看到嗎？不是的，早在1979年12月英貿易局主席哈特禮·蕭兒洛勳爵就曾一針見血地指出：“由於中國不承認條約（不平等條約）的存在，1997的日子並沒甚麼意義，只有太拘謹於法律觀點的人才對這個日子表示憂慮。”²⁴

香港問題在經歷一段漫長的等待後，終於正式提出了。毫無疑問，它必然要沿着它應有的軌道駛向終點。

二、中國政府的對策：“一國兩制”

“人之親莫過於骨肉，人之痛莫過於分離，國家之榮莫高於取得獨立，國家之恥莫甚於領土喪失”。故而在條件成熟時收回香港、澳門主權，洗刷歷史恥辱便是海內外每個華人的共同心聲。中國共產黨人莊嚴宣告：“實現國家統一是民族願望，一百年不統一，一千年也要統一。”²⁵ 怎樣統一是擺在中國政府面前的一大難題。舊的方案在現時已不合時宜，新的構想在哪兒呢？

鄧小平說過：“一個國家，兩種制度”這個構想主要是在我們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形成的，這一問題的提出“是以台灣問題開始的。”²⁶ 它清晰地說明“一國兩制”最早是用來解決台灣問題的。建國以後大陸的對台政策可歸納為由“一國一制”到“一國兩制”。建國伊始，《共同綱領》就確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必須負責將人民解放軍戰爭進行到底，解放全部領土，完成統一中國大業。20世紀50年代中期國際局勢轉變，中國政府在對台政策上也適時作了較大的調整，即由原來使用武力“一定要解放

台灣”變為“在一定條件下爭取和平解放台灣”。此後便有了“和為貴”、“愛國一家”、“第三次國共合作”等主張，並力爭從中美關係的改善入手，緩和台海局勢。1978年12月十一屆三中全會確立的“解放思想，實事求是”的思想方針突破了長期以來“左”的束縛，為“一國兩制”戰略構想的形成奠定了理論基礎。1979年1月30日鄧小平訪美期間向美國參眾兩院解釋中國的對台立場時說：“我們不再用‘解放台灣’這個提法了，只要台灣回歸祖國，我們尊重那裏的現實和現行制度。”²⁷ “一國兩制”的輪廓依稀可辨。到1981年國慶前夕，人大委員長葉劍英向新華社記者發表“和平統一祖國的九條方針”，提出統一後台灣可以作為特別行政區，現行的社會制度、經濟制度、生活方式三不變。²⁸ 至此，我們清晰地看到“一國兩制”已經由輪廓延伸到具體的內涵了。儘管“一國兩制”是由台灣問題引發的，但它的最終形成卻是在香港問題的解決過程中完成的。

香港和台灣無疑是兩個不同的歷史和現實。前者是中英間的歷史遺留問題，其核心是中國主權的恢復，而後者則是中國的內政問題，但兩者卻在中國統一的大前提下找到了一個共同的未來模式——“一國兩制”。1979年初，中國領導人鄧小平開始考慮用1978年下半年中美建交談判中他提出的，以一個國家容許兩種社會制度的方式解決台灣問題的新構想來解決香港問題。²⁹ 在麥理浩1979年3月訪華時，鄧小平對他說過：“我們把香港作為一個特殊地區、特殊問題來處理，到了1997年，……香港可以搞它的資本主義，我們搞我們的社會主義，因此請各國投資者放心。”³⁰ 毋庸置疑，直到1981年底，香港問題的解決都是排在台灣之後的。但到了1982年，形勢有了很大的改觀，“香港問題不再是可以延續的問題，一種新的排列方式出現了，統一香港成了傾力以赴，必須達成的任務”³¹。1982年4月6日鄧小平曾向來訪的英前首相希思詢問是否同意按中國對台“九條”方針的路線來解決香港問題。而1982年4月憲法修正案(草案)第31條有關“特別行政區”的規定稍加變動，便可適應香港，並為“一國兩制”奠定了法律基礎。同年9月24日鄧小平向撒切爾夫人鄭重說明：中國收回香港主權後，“香港現行政治、經濟制度，甚至大部分法律都可保留。”³² “一國兩制”在香港問題中有了自己的定義。

以1984年6月鄧小平會見香港知名人士鍾士元的講話為標誌，中國開始把對台的各方面具體方針上升到“一國兩制”的理論高度來加以認識。至於這一戰

略構想正式成為中國的國策，則是在第六屆人大二次會議上，趙紫陽總理所作的《政府工作報告》正式向全體代表提出“一國兩制”構想，並獲得會議通過。從此，“一國兩制”完成了從實踐到理論再到實踐這樣一個理性循環。它的第一次正式實踐體現在中英《聯合聲明》之中。

在不同的場合，鄧小平多次談到“我們採取‘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辦法解決香港問題，不是一時的感情衝動，也不是玩弄手法，完全是從實際出發的，是充分照顧到香港的歷史和現實情況的。”³³ 不言而喻，在香港實行“一國兩制”也正是“實事求是”理論的一個具體運用。

第一，從中國的國內形勢來看，十一屆三中全會後果斷停止使用“階級鬥爭為綱”的“左”的口號，而把工作重點轉到經濟建設上，倡議按經濟規律辦事。作為中國最大的外貿轉口港的香港，更顯其重要性和特殊性。它是中國內地進出口的傳統門戶，以1983年為例，從內地的進口值為33.9億人民幣，僅次於日本和美國，同期由香港轉口到內地的產品則為409億港元。難怪香港國際調查研究社的一份報告指出：是上帝之手把香港放在這個經緯度上，……對中國而言可謂上通九洲，下達五洋。

正是出於類似的考慮，“一國兩制”保證香港的社會制度、經濟制度、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鄧小平更是在不同時間、多種場合強調“讓香港投資者放心”，“保持香港的繁榮與穩定”。

第二，從香港的歷史和現實考慮，採取“一國兩制”方能更好地促進香港和內地的共同繁榮。歷史上，港島、九龍、新界這三塊中國領土的喪失是三個不平等條約留下的歷史悲劇，是英國武裝侵略的產物。中國政府從來不承認，也並未匆忙處理，因為既然香港問題是歷史遺留問題，那麼必然在某個特定的歷史階段方能妥善解決。香港問題距今已有150多年的歷史了，中國和國際的形勢都有了很大改觀，隨着1997年的日益臨近，解決香港問題的條件也日臻成熟。中國決定在1997年7月1日收回香港主權既是統一大業的必然，更是尊重歷史實際和香港歷史地位的表現。從現實來看，香港在戰後的機遇及港人的兢兢業業，香港的繁榮是讓世人艷羨的。香港和內地的差距無疑讓港人在回歸祖國的大趨勢下也必然有一個階段性的心理適應過程。“長期以來，香港有些人患有兩種病，一種叫‘憂天症’，一種叫‘過敏症’，前者一直擔心着1997年租約期滿的到來，恐怕到那時香港的安定繁榮就會被中共弄得煙消雲散……。”³⁴ 在

不完全瞭解祖國政策的背景下，這種擔心是可以理解的。中國領導人也稱‘我們國家形象變了……，我們可以自豪，雖然自豪與驕傲是兩回事，驕傲不得，說大話也不行，畢竟我們還落後。’³⁵

香港歷史因素的存在，現實生活水平、經濟指標與內地的差距，為我們認識“一國兩制”與香港的關係提供了更為廣泛的視角。

第三，從當前的國際局勢來分析，和平與發展是世界的兩大主題。20世紀80年代初，中國領導人即已認識到“爭取建立一個穩定的和平結構和共同發展的國際關係體系，是當前世人所迫切要求及必須重視

的世界的現實”。

挑戰與機遇並存，世界經濟重心的東移，“亞洲太平洋世紀”的到來讓所有中國人為之一振。香港所處的優良經濟地理位置甚至使馬尼拉、新加坡、雅加達等望塵莫及。再者，香港問題的解決不僅涉及中英間雙邊關係，日、美、德、東盟在香港都有自己的經濟利益，權衡再三，“一國兩制”是最佳的選擇，既有了香港的繁榮與穩定，又具有維護亞太地區以至世界和平與穩定的必要。概言之，“一國兩制”是中國國內政治經濟發展與世界政治經濟發展互相融合的一種客觀必然。

註釋：

- 1 褚德新：《中外約章匯要 1689-1949》，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15頁。
- 2 見《信報》，1982年7月28日。
- 3 見《廣角鏡》，總第126期，1983年3月，第32-33頁。
- 4 見《華人月刊》，第3期，1984年，第7頁。
- 5 羅拔、郭瞳：《香港的終結——英國撤退的秘密談判》，香港：明報出版社，1993年，第77頁。
- 6 李宏：《香港大事記》，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146頁。
- 7 同上註，第147頁。
- 8 鄭赤琰：《收回主權與香港前途》，香港：廣角鏡出版社，1982年，第44頁。
- 9 施達郎：《香港前途論衡》，1982年，第35-36頁。
- 10 朱健華：《中華人民共和國大事紀事本末》，長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1295頁。
- 11 余繩武等：《二十世紀的香港》，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麒麟書業有限公司，1995年，第245頁。
- 12 古星輝：《古星輝論香港》，香港：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1987年，第5頁。
- 13 見《人民日報》，1963年1月18日。
- 14 《香港問題文件選輯》，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17頁。
- 15 見《泰晤士報》，1972年10月23日。
- 16 《周恩來統一戰線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第353頁。
- 17 黃標熊：《香港起飛的奧秘》，瀋陽：遼寧出版社，1987年，第256頁。
- 18 《亞太區中的香港：角色的挑戰與回應研討會論文集》，香港：嶺南學院亞太研究中心出版，1989年，第54頁。
- 19 同註6，第149頁。
- 20 同上註，第156頁。
- 21 王振華編：《撒切爾主義——80年代英國內外政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2年，第194頁。
- 22 同上註，第195頁。
- 23 See *Time*. 8th October 1984. 51.
- 24 見《明報》，1979年12月1日。
- 25 見《人民日報》，1978年12月24日。
- 26 見《鄧小平文選》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第102頁。
- 27 見《人民日報》，1979年2月1日。
- 28 中共中央統戰部研究所三局編：《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第一輯，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87年，第104頁。

²⁹ 同註 11，第 248 頁。

³⁰ 見《文匯報》，1991 年 9 月 17 日

³¹ 同註 5，第 93 頁。

³² 同註 26，第 13 頁。

³³ 同上註，第 60 頁。

³⁴ 見《動向》，第 4 期，1980 年，第 38 頁。

³⁵ 同註 26，第 85 頁。

參考書目：

1. 程林勝：《鄧小平“一國兩制”思想研究》，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1992 年。